

感謝您對本拿比校區國際學生課程的興趣。請仔細閱讀下列說明和課程資訊。

申請過程

步驟 1: 提出申請時, 請您:

- 填妥申請表格, 並由學生和其中一位家長親自簽署 (不可由監護人或代理簽署)。
- 提交上一學年和本學年的成績單或學校記錄 (需為英文)。副本的成績單/證明必須蓋有學校印章作為認證。不符合規定將造成延誤或退回申請。
- 附上\$200 加幣的申請費。申請費可用 VISA 或 MasterCard 信用卡、或以本拿比教育局 (Burnaby School Board) 為受款人的支票或匯票支付。**申請費將不會被退還。**

步驟 2: 本校區將會在收到申請後的一週內通知申請人結果。成功被接收申請的學生, 請您:

- 支付全額學費。付費方式包括銀行匯票、保付支票、匯款指令或銀行電匯。收款人請寫本拿比校區 (Burnaby School District)。
- 若已委任監督人, 請提交分別由監督人和家長簽署, 並加以公證的兩封信函以確認監督人的身份。如若需要樣本, 請與國際教育辦公室 (International Education Office) 聯繫。

步驟 3: 當本校區收到全額的學費, 醫療費和全部所需文件之後, 我們將會:

- 提供一份正式的錄取通知書 (letter of acceptance)。申請人可持錄取通知書前往就近的加拿大大使館申請就讀許可證 (Study Permit)。
- 通知學生有關國際學生新生說明會的詳細安排。新生說明會通常安排在開課前的一週舉行。屆時學生必須出席。

步驟 4: 學生抵達本拿比後:

- 將出席新生說明會。屆時學生必須出示由加拿大公民及移民部 (Citizenship & Immigration Canada) 簽發的有效就讀許可證 (Study Permit)。中學及小學學生將需要參加英語語言評測考試。校區會依照學生的語言水平將學生分配到合適的課程中。

錄取標準

申請人能否被本拿比校區的國際學生課程錄取, 以及隨後在本拿比校區的學校分配, 都將取決於:

- 學校成績單中反映的學生教育背景和目前的學術表現; 以及
- 國際學生課程的名額。由於名額有限, 同時加拿大公民及移民部方面的審批也需要數週時間, 我們建議申請人儘早提出申請。

課程資訊

就讀許可證 - 加拿大公民及移民部

申請人自行負責向原居國當地的加國大大使館或領事館申請取得就讀許可證。申請人必須在離開原居國之前取得就讀許可證才能夠在加拿大升學就讀。學生必須:

- 向原居國的加拿大大使館或領事館提交由本拿比校區發出的錄取通知書, 一份正式學費收據以及足以維持學生一年費用的資金證明。
- 多數情況下, 還須通過身體檢查。

國際學生只能在經校區授權的學校就讀。**學生必需負責定時更新由加拿大公民及移民部所簽發的就讀許可證。**

居住安排

- 學生應在本拿比市內或邊界附近居住。
- 學生應與一位年滿 25 歲或以上的成人同住。
- 小學生應與一位家長同住。
- 已表明將會在課程期間與其子女同住的家長需注意, 沒有履行承諾可能會導致學生被中途退學。

監督人的委任

對於將不會與其子女在加拿大同住的家長，加拿大移民局規定必須委任一名監督人以代家長行事。監督人必須是年滿 25 歲或以上的加拿大公民或永久居民。這也是本拿比較區的規定。校區簽發出最終的錄取通知書之前，家長必須提交分別由監督人和家長簽署，並加以公證的兩封信函，清楚表明已經安排由委任的監護人代替家長行事。

寄宿家庭與機場接待

本校區將寄宿家庭的申請交由 Langara 學院家庭寄宿計劃 (Langara College Homestay Program) 辦理。學生需年滿 13 歲或以上才符合寄宿家庭的配位資格。有關寄宿家庭的費用詳情，請覽閱：www.sd41.bc.ca/international。

學校分發

申請人可以指定一所或多所有意就讀的學校，或要求由本拿比較區將他們分發到合適的學校。在所指定的學校有足夠學位和合適課程的前提下，校區將盡力因應申請人的志願去進行安排。**本拿比較區保留就申請人的分發作最終決定的權利。**

級別

校區的國際教育辦公室 (International Education Office) 會在審核學生成績單和評測考試結果後，將學生分發到合適的級別。

英語能力

申請人最初能否被國際學生課程接收入讀並不是取決於托福 (TOEFL) 分數。英文程度較低的申請人將會被分發到下列課程之一：

- 以英語第二語言課程為主，配合上一部分學術科目所組成的混合課程；或
- 以全日制的學術科目為主，配合上一部分英語第二語言的課程，直至學生英語水平達到所需標準。

學生於國際學生新生說明會時的評測考試成績將會成為分發標準。測試將會評測學生的英語口語和寫作能力。

學年費用

有關本年度費用詳情，請覽閱：www.sd41.bc.ca/international

健康及意外保險

卑詩省規定省內居民必須持有健康及意外的綜合保險。每位國際學生在本拿比就讀期間也必須購買這類保險。國際學生可以購買省政府的醫療服務計劃 (醫療保險，簡稱 MSP) 從而享用醫療和醫院系統資源。本拿比較區會代所有在國際學生課程註冊的學生處理有關省政府的醫療保險費用事宜。醫療保險將從新生說明會的那一周開始生效，直至學生在學校課程的最後一個月份為止 (除非學生在該日期前申請退學或者被辭退)。一學年的醫療保險費用為 \$700 加幣，並已經計入學費內一同收取。此外請注意，學生在新生說明會那一周之前，或者在學期結束之後居住在卑詩省的時間則需另行安排個人的醫療保險。

退款規定

如申請人因個人因素決定不來加拿大，或決定離開本拿比較區，已繳學費的部分款項將會被退回。所有退款的要求都需以書面形式提出。請參照下列的國際學生退款規定：

- 若學生的就讀許可證申請被加拿大公民及移民部拒絕，(學生必須出示加拿大大使館的拒簽函)，扣除申請費和手續費加幣 \$600 後全額退還。
- 若學生在開課前退學，退還學費的三分之二 (2/3)。
- 若學生在開課後的當月內退學，退還學費的二分之一 (1/2)。
- 若學生在開課後的當月之後退學，則不退還任何款項。
- 下列情況亦不會獲得退款：(a) 學生被發現違反校區行為守則，(b) 學生沒有在校區接收入學前提前告知特殊的學習要求，或 (c) 小學學生的父親或母親沒有與其子女同住。

除上述退款規定外，在繳交學費後成為永久居民的學生也不符合退款資格。